

#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陕市监计〔2020〕9号

##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 专项监督检查的通知

各设区市、韩城市、西咸新区、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计量法》、《节约能源法》和《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推动全省重点用能单位的能源计量工作，提高节能效率，省局决定在全省范围内集中组织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通过此次专项监督检查，对重点用能单位实施动态化和规范化管理，建立长效计量监管机制。督促重点用能单位严格落实能源计量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和提升能源计量意识，建立健全能源计量管理制度，加强能源计量管理，确保能源计量数据真实准确。

### 二、检查时间

2020年7月1日—9月30日

### 三、检查依据

依据《计量法》、《节约能源法》、《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32号）和《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规范》（JJF1356-2012）、《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17167-2006）等法律、法规和规定。

### 四、检查对象

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的《“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企业名单》中所列辖区内工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宾馆饭店企业、商贸企业、学校等重点用能单位为主，兼顾辖区其它用能单位。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开展监督检查。（2019年已开展监督检查的重点用能单位本次不再检查）。

### 五、检查内容

重点用能单位执行《计量法》、《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是否建立能源计量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要求配备能源计量器具，计量器具能源分类、分级、分项是否符合计量要求；是否配备专业人员从事能源计量工作；

是否按照陕西省发展改革委、省市场监管局《关于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的通知》（陕发改环资〔2019〕1187号）要求，安排部署在线系统建设工作。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思想认识。各市局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将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专项检查与能源计量工作相结合，制定切实可行的监督检查方案，落实监管责任，确保检查取得实效。

（二）突出重点，依法整改查处。各市局对监督检查中发现

的问题，要求限期整改，密切跟踪检查，督促整改到位；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要及时依法严肃查处，予以曝光。

（三）加强宣传，提高法制意识。各市局要充分利用监督检查的契机，加强对《计量法》、《节约能源法》和《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进一步增强重点用能单位从业人员的计量法制意识。

（四）总结经验，按时上报材料。各市局要认真总结监督检查的经验做法，及时形成书面总结材料。工作总结要全面客观反映监督检查的开展情况、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情况以及下一步工作措施。工作总结以及《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统计表》（见附件），请于2020年10月30日前报送省局（计量处）。

（联系人：谢奇伟，电话及传真：029-86138368，电子邮箱：761731216@qq.com）

附件：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统计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6月3日

附件

##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专项监督检查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行政区域	出动执法人员数量	检查单位(家)	符合规定企业数量	计量器具台(件)	已检校台(件)	未已检校台(件)	计量器具受检率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情况	存在的问题(条)	整改措施及查处情况	整改完成情况	备注
XX市												
XX县												
XX区												
...												
合计												

